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  
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 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采购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日期：二〇二〇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6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21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25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36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委托，就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二、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交易方式：政府采购电子交易

五、公告期限（采购文件公告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技术要求	备注
1	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1	项	500 万元	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具体详见“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采购计划文号：临[2020]1679号； 投标最高限价为500万元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3) 非联合体。

八、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及地点等：

- 1. 获取时间期限：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 2. 获取地点：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 3. 获取方式：供应商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招标公告下方选取“潜在供应商”处“获取采购文件”），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 4. 采购文件费用：免费提供采购文件；

5. 通过本公告下方“游客，浏览采购文件”下载的采购文件仅供浏览，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 九、投标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5】月【27】日【13】时【30】分；

投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十、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5】月【27】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十一、投标保证金：不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 十二、质疑和投诉：

1. 未按招标公告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3. 质疑受理

#### 3.1 采购人质疑受理：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邮寄方式/直接送达

联系人：陈军

联系电话：18968071963

联系地址：余杭区瓶窑镇前程路28号瓶窑镇人民政府

#### 3.2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邮寄方式/直接送达

联系人：总师办（钱工、冯工）

联系电话：0571-87631297、0571-85331293

通讯地址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1701室

## 十三、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

## 十四、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2. 投标人应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3. 电子交易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4. 如有疑问，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 十五、其他事项

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请投标人尽早完成注册。  
<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供应商注册页面）

2. 采购信息发布媒介：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十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地址：余杭区瓶窑镇前程路 28 号瓶窑镇人民政府

项目采购联系人：陈军

联系电话：1896807196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4 室

项目采购联系人：沈超

联系电话：0571-87316202，13805739884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临平东湖中路 236 号余杭财税大楼

联系人：杜国强

监督投诉电话：0571-89180113

##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前附表

条款	内容规定
1	<p><b>项目说明</b></p> <p>(1) <b>项目名称：</b>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p> <p>(2) <b>项目的实施范围：</b>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详见采购文件。</p> <p>(3) <b>项目实施地点：</b>甲方指定地点，详见采购文件。</p> <p>(4) <b>服务期限：</b>自合同签订之日起<b>6</b>个月内完成项目内容。</p> <p>(5) <b>投资规模：</b>本项目为采购一项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服务，预算为人民币 500 万元。</p> <p>(6) <b>投标最高限价：</b>投标最高限价即预算金额，投标人报价超过投标最高限价作无效处理（即投标总价不得超过 500 万元）。</p> <p>(7) <b>具体要求：</b>详见第四部分一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p> <p>(8) <b>项目现场踏勘：</b>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p> <p>(9) <b>答疑会：</b>不召开。</p> <p>(10) <b>项目内容分包：</b>不允许分包。</p>
2	<p><b>合同名称：</b>《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合同》</p>
3	<p><b>投标报价及费用：</b></p> <p>(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 投标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p> <p>(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4)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费、机械及工具、办公费等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p>
4	<p><b>合格的投标人：</b>符合招标公告“七、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p>
5	<p><b>投标有效期：</b>自投标截止日起 <b>120</b> 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适当延长。</p>
6	<p><b>投标保证金数额：</b>不需交纳投标保证金</p>
7	<p><b>投标文件组成：</b>电子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投标人应分开编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p> <p><b>投标文件盖章要求：</b>电子投标文件按“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提供的格式盖章，公章采用单位 CA 章或单位公章。</p> <p><b>投标文件装订要求：</b>本项目投标时采用电子文件，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p> <p><b>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提供：</b>投标人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密封，封皮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p>
8	<p><b>投标截止时间：</b>同招标公告。</p>
9	<p><b>投标文件接收单位：</b>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b>投标地点：</b>同招标公告</p>
10	<p><b>开标时间：</b>同招标公告；</p>

	<b>开标地点：</b> 同招标公告						
11	<b>评标办法：</b> 综合评分法						
12	<b>招标公告和结果公告发布媒体：</b> 浙江政府采购网。						
13	<b>中标通知书：</b>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规定发中标通知书。						
14	<b>解释：</b>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15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以标项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按以下标准费率计算值收取。费率标准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部分</td> <td>1.5%</td> </tr> <tr> <td>100~500 之间部分</td> <td>0.8%</td> </tr> </tbody> </table> <p>收费计算示例：（标项中标金额 200 万元）  <b>【100*1.5%+100*0.8%】=2.3 万元。</b></p>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p>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p> <p>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p>	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之间部分	0.8%
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之间部分	0.8%						
16	<p><b>政府采购扶持政策：</b></p> <p>价格扣除：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具体品目确定相应标准。符合上述条件的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的单位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的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本项目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b>信用融资：</b></p> <p>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详见采购文件尾页），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p>						
17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	本采购文件中所引用的政府文件内容如有最新文件规定的按最新文件规定执行。						

19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p> <p>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p> <p>2)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p>3) 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期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投标人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p> <p>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p> <p>5) 投标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中标人的依据。</p>
20	<p>1、本采购文件共 66 页（含封面），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p>
21	<p>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请投标人尽早完成注册。<a href="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a>。（供应商注册页面）</p>
22	<p>其他：为了节约社会资源，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果放弃投标请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 48 小时前将盖章的放弃投标函发至采购代理机构（将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a href="mailto:hey@zjsct.cn">hey@zjsct.cn</a>）。谢谢配合。</p>
23	<p>中标人应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装订成册，采用胶订或线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胶订或线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p>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投标文件。</p>
24	<p>联系方式：</p> <p>采购人名称：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地址：余杭区瓶窑镇前程路 28 号瓶窑镇人民政府 项目采购联系人：陈军 联系电话：18968071963</p>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4 室 项目采购联系人：沈超 联系电话：0571-87316202，13805739884</p> <p>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临平东湖中路 236 号余杭财税大楼 联系人：杜国强 监督投诉电话：0571-89180113</p>



### 1.1 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1.3 定义

电子交易活动：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交易活动。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见前附表；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 1.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以下条款内容不适用】。**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联合体的主办方和成员单位均应当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分别提供主办方及成员单位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中应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内容应与《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中内容相一致。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投标文件应按联合体协议授权主办方盖章及主办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也可由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盖章及成员单位各自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成员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书。

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的全称为“联合体主办方（单位名称）和成员单位（单位全称）的联合体”

联合体中标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联合体主办方缴纳。

### 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答疑会

1.10.1 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须知 2.4 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 1.11 分包

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载明分包的具体情况，应符合采购人在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 1.13 其他说明

1.13.1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投标资料与本采购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1.13.2 ▲ 投标人对所投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3.3 采购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3.4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5 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13.6 项目资金为财政性投资，资金已落实。

1.13.7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投标人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3.8 投标人母公司（总机构）或者同一母公司下属的其他子公司（同一总机构下属的其他分支机构）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作为投标人的资信文件。

## 二、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组成

- 2.1.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2.1.2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2.1.3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 2.1.4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2.1.5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2.1.6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2.1.7 补充文件

### 2.2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3 采购文件的质疑

2.3.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3.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 质疑期限为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文件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2.3.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2.3.8 如联合体投标，质疑应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2.4 采购文件的澄清

2.4.1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投标人需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 [hey@zjsct.cn](mailto:hey@zjsct.cn)（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2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4.4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

文件。

2.4.5 当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5 采购文件的修改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采购文件。

2.5.2 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5.3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5.4 投标人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 24 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 [hey@zjsct.cn](mailto:hey@zjsct.cn)（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5.5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5.6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 2.4 款规定。

2.5.7 当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8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采购文件，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 投标人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采购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3.2 投标文件组成

#### 3.2.1 资格文件

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投标人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定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1.	<b>基本资格要求：</b>	
1.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税务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或【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1.2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近期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或其它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无法提供

		此材料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1.3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声明函 1】
1.4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2】
1.5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函；【声明函 3】
1.6	(6)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声明函 4】
2.	<b>特定资格要求：</b>	
2.1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5】
2.2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8)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 9)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2.3	(3)非联合体。	10)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6】

### 3.2.2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4)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2.3 商务技术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随身携带 1 份）（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3) 偏离表；

- 4) 廉政承诺书;
- 5) 其他资信资料;
- 6)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7)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8)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3.1 内容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 3.2 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辑相应内容进行关联定位、加密，形成投标文件及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并提示。投标文件编制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2) 关联定位规则：一个关联点只能关联一页，不能关联多页；多个关联点可以关联同一页。

(3) 分别编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4)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对应明确说明，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5) 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有澄清或修改，投标人应按澄清或修改内容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或者修改，补充和修改时如已传输提交了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

(6)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编制投标文件时建议选用“谷歌或火狐浏览器”。

(8) 投标文件可以线下完成盖章后传输提交政府采购云平台。

#### 3.3.2 格式要求

(1)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2)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盖章。

(3)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文件格式为 PDF。

(5) 单个文件上传大小上限为 300M。

### 3.4 投标报价

#### 3.4.1 ▲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4.2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服务工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服务成果须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 3.4.4 ▲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3.4.5 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中填写报价，报价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有不一致，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中报价为准。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须按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3.6.4 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向采购人交纳项目预算金额的 2%。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及标记

投标文件密封及标记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提交投标文件

1) 电子投标文件传输提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提交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传输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投标人可以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请按以下方式提交。

提交方式一：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投标人派人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开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2 开标室一）；

提交方式二：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投标人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并以邮寄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使其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收到。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封皮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仅在线解密异常处理时使用。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2.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4.2.3 逾期传输的或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4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在投标以后如必须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4.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注：备选投标方案不是指备份投标文件】

### 4.5 不予受理的投标文件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未密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 **4.6 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标项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 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2) 可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 **5.1 开标**

5.1.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准时在线参加。

5.1.2 投标人代表应在线参加开标活动。

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告知投标人开标活动组织人员情况，已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应当回避的情形、开启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等，组织投标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5.1.3 在线解密**

1) 开始在线解密

至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启动在线解密程序，投标人应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在线解密时间内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 解密异常处理

如在线解密失败，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将启动异常处理，上传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3) 在线解密时间

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 **5.1.4 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待所有投标人在线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 **5.1.5 公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情况**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标现场公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有效的投标人名单及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 **5.1.6 在线开启报价文件**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如投标人代表拒绝签字，应说明理由，如不说明理由，视为无异议。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纠正。

#### **5.1.7 公布评审结果**

评审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公布各投标人得分、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 **5.2 开标异议**

投标人如对开标有异议，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现场组织人员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3 投标人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为无效投标。**

#### **5.4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5.4.1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4.2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4.3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4.4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 **5.5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5.1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

#### **5.6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当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 0.5%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 **5.7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8 无效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1) 标项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2)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 3) 因投标人原因编制错误，评标委员会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原总报价的 0.5%；
- 4)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5) 符合本须知 5.7 款规定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赠品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7) 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8)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9)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盖章的；
- 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12) 投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13) 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4) 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5)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 16) 投标文件标明的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5.9 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5.9.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5.9.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5.9.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9.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9.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5.9.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5.9.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9.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9.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9.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9.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9.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10 评标

5.10.1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电子评审方法。

5.10.2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5.10.3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 **5.11 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评审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 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2) 可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5.12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3 确定采购结果**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序并列，按技术服务水平得分高者为中标人，如技术服务水平得分相同，按履约能力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5.14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政府采购规定将中标结果发布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 **5.15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15.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5.15.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5.15.3** 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过程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个工作日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过程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5.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5.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5.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5.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15.8** 投标人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5.15.9** 如联合体投标，质疑应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5.16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6.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5.17 签订合同**

5.17.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17.2 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 **5.17.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将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报告。

### **5.1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中标人不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作为赔偿。

## **六、其他**

6.1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将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将重新采购。

###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未中标人，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据采购文件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条件详见《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程序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五、评标细则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标办法进行评审，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2.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4.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编写评标报告。

#### 5. 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 5.1 商务技术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评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最多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一、履约能力（29分）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及贰级以下资质得 0.5 分，具有壹级资质得 1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9

		<p>(2) 具备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资质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 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4) 具有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级资质证书得 2 分，5 级以下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5) 同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内容包含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 ISO/IEC 27001:2013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具有一项证书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6) 具备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得 1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2018 年至今独立承担的农业信息化软件类项目，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业绩证明材料，且合同以直接与项目发包人签订的合同为准，分包的业绩不计分，未提供或未完全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无法认定为该类项目业绩的，不得分）；	5
3	投标人信用情况	投标人具备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得 3 分（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4	投标人财务状况	投标人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能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且净利润都为正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5	投标人承诺函	<p>(1) 投标人是否承诺项目组负责人能够在非工作时间（尤其是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响应任务，并及时现场处置，提供承诺函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2) 投标人是否提供 3 年的免费售后服务，提供承诺函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4
6	投标人综合实力	根据投标人的企业规模、企业资质、财务状况、专业能力、抗风险能力及获荣誉情况等综合评审打分，得 5-0 分；	5
二、服务水平（61 分）			
7	项目需求分析	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是否详尽、表述是否准确，综合评审打分（0-5 分）；	5
8	投标人在杭服务机构情况	投标人是否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本地是否拥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非本地投标人在杭州是否有分公司或办事处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并配有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0-5 分）；	5
9		投标方案总体设计、建设方案、软件开发方案等，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及有利于本项目实施角度综合评审打分（0-5 分）；	5

	服务方案	实施方法及实施手段的合理性及可行性，对项目的优化建议，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及对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角度综合评审打分（0-5分）；	5
		项目的实施方案中有明确的质量控制目标、质量保障计划、质量保障方案、质量控制流程、质量保障措施等，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及对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角度综合评审打分（0-5分）；	5
		项目方案中进度控制要求，根据组织是否合理、可控，工期进度是否达到采购文件要求，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及对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角度综合评审打分（0-5分）；	5
		投标人具体培训方案，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及对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角度综合评审打分（0-3分）；	3
		投标人售后服务具体方案，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及对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角度综合评审打分（0-5分）；	5
10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情况	拟派项目组成员：具备1名注册信息安全管理证书 CISP 证书得1分；具备1名 apache hadoop 管理工程师认证（CCAH）得1分；具备一名同时具有 OCM 认证及 OCP 认证的工程师得1分；具备一名同时具有 ITIL 及 IPMP 工程师得1分；具备系统分析师证书，得1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
11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信息技术或系统集成）、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以及工信部颁发的高级项目经理认证证书得5分，具备一个证书得1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
12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高级系统架构师认证及软件设计师得3分，具备一个证书得1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3	技术能力要求	投标人获得省级以上农业信息化相关奖项得2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在农业信息化领域具有相关专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不超过3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由于本次服务项目涉及到飞防、航拍等无人机应用，投标人具有民用无人机驾驶航空器经营许可证，得5分	5
总分			90

### 5.2 价格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10分，最低得0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符合以下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扶持政策。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六、修改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序号	标项名称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服务地点	服务期
1	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1	项	甲方指定地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项目内容。

### 二、采购需求

#### 1、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精神，围绕《浙江省数字化转型标准化建设方案（2018-2020年）》目标任务，聚焦数字经济“一号工程”，根据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和“打造全国数字经济第一城”的总体要求，注重综合集成，注重体系推进，运用全新的信息化、智能化手段，加快建立流程再造模型和数据共享模型，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

农业公共服务中心现拥有的农业数字化管理平台，其中包含农产品质量安全、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机作业精细化管理和浙农智慧农业四大监管系统。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系统可以迅速了解全镇农业生产和质量安全的相关情况，通过实时监控视频展示全镇17个涉农镇街的检测室日常检测画面以及瓶窑镇农产品生产基地日常监控画面，系统可提供全镇农产品检测、合格证使用、生产主体数量、日常巡查、农业投入品进出库等情况实时累计数据。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监管系统，可以实时掌握沼液的去向和用量，沼液异地配送车载流量智能化统计属全省首创。农机作业精细化监管系统，可实时监控拖拉机秸秆还田、插秧机栽植作业情况和作业面积。浙农智慧农业系统包括物联网管理、病虫害测控、飞防监控管理和新型庄稼医院四个子系统，数据联动，协同运行。

瓶窑镇抓住数字化转型发展机遇，为更好提升为农服务质量及效率，借助数字化浪潮，实现传统农业公共服务中心顺利转型，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创建于2010年，已经有9年工作经验，并在运行期间得到众多好评，已经有一定的区域知名度。在此基础上进行提升，计划更加规范，目标更加明确，路线更加清晰，工作更加具体，预计成果也更有保障。作为国家级建设两区农业公共服务中心项目之一的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提升工作刻不容缓。通过提高科学技术，采用更专业、更机械、更科学的方式展示瓶窑农业的发展水平。

#### 2、任务目标

##### 2.1 建设任务

本次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1个平台即数字化服务平台，作为各项服务统一入口，实现多类服务数据整合及功能协同，实现统一管理，同时，将离散的元素连接，并可可视化的呈现给决策者，实现从数据载入整合——图表显示——终端用户交互的全过程灵活管理和安全控制。同时，构建全镇统一为农服务数据资源管理功能，实现对为农服务数据规范化管理及服务应用。

4大类服务主要包括统飞防示范应用、农业生产服务、5G+农业生产服务以及乡村生态治理服务，以“为农”为项目建设核心与出发点，围绕农业生产、管理、经营以及乡村环境等内容建设，全面提升全面提升现代化为农服务水平。

##### 2.2 建设目标

紧紧依托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现有资源，以服务农业农村农民为主旨，利用5G、大数据、AI、云计算等新兴互联网技术，改造提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构筑“一平台+四大类服务”为总体架构，创新职能、拓展职能、优化服务，全面提升为农服务质量，打造具有可复制、可推广的现代为农服务示范样板工程。

3、采购需求

3.1 项目服务内容

3.1.1 项目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1	数字化服务平台	项	1
2	飞防示范应用	项	1
3	农业生产服务应用	项	1
4	5G+VR/AR 服务应用	项	1
5	乡村生态治理应用	项	1
6	视频监控点三年服务	个	80
7	农业生产管控硬件设备	个	1
8	5G+VR/AR 硬件设备部分	个	1
9	流量卡部分三年费用	个	60
10	政务云	项	1

3.1.2 软件系统服务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功能	单位	数量
1	数字化服务平台	为农服务驾驶舱	项	1
2		数字农业“一张图”	项	1
3		数据资源管理	项	1
4		基础支撑系统	项	1
5	飞防示范应用	植保作业服务	项	1
6		客户端管理	项	1
7	农业生产服务应用	作物生长环境监测	项	1
8		病虫害智能监测	项	1
9		气象及墒情预警	项	1
10		可视化生产监控	项	1
11		农业信息服务	项	1
12	5G+为农服务	5G+AR 生产管理	项	1
13		5G+VR 虚拟服务	项	1
14		5G+远程可视管理	项	1
15		5G+农情监测分析	项	1
16		5G+VR 360° 展示	项	1
17	乡村生态治理应用	农药废弃物包装回收	项	1
18		秸秆回收处理	项	1
19		化肥精准减量使用	项	1

附件 1：软件系统服务要求

1) 数字化服务平台

为农服务驾驶舱

建设瓶窑镇统一为农服务驾驶舱，整合农机服务、社会化统防统治服务、乡村生态服务、灾害天气预警服务、农产品品牌服务以及无人机服务等，将离散的元素连接，并可视觉化的呈现给决策者，实现从数据载入整合——图表显示——终端用户交互的全过程灵活管理和安全控制。对各类终端信息和数据进行监控、分析、管理，进行判断与决策。

#### 数字农业“一张图”

利用利用 GIS 的技术，形成瓶窑镇为农服务一张图，将为农服务信息采集、信息发布、动态监测、分析、管理、决策与空间信息管理融为一体，构建多类别服务图层，直观、形象、动态地显示各类为农服务资源的空间分布状况以及变化趋势等，为为农服务整体管理与决策提供支持。

#### 数据资源管理

建设瓶窑镇为农服务数据资源管理中心，通过整合为农服务多方面信息资源，从业务层面出发，依据标准规范进行去重、归一、梳理，即对业务从数据层面进行梳理以及聚合上下游产业、自然资源、环境、气象等多源异构数据，通过数据共享归集和服务接入的方式，与农业数据进行融合、汇聚，从而为本地为农业务工作提供多维度的数据支持。

#### 基础支撑系统

基础支撑系统，主要实现用户管理、权限管理、运维管理、服务管理、监报告警、日志查询、接口管理、智能报表等功能。

#### 2) 飞防示范应用

为农业植保行业相关企业、从业者和种植户提供专业化、智能化的无人机飞防服务，有效提高植保无人机施药效率和施药效果，本期建设内容如下：

开发基于 PC 端的飞防管理子平台，同时，借鉴“滴滴打车”运营模式，将客户、商家、飞手、无人机聚结一起，基于移动端的 APP 实现客户下单、商家接单、飞手执行、飞行数据管理等功能，达到客户统一下单、平台调度、商家飞防、线上全程跟踪、支付的平台化管理。

#### 植保作业服务

主要包括系统管理、定价促销管理、基础信息管理、无人机管理、派单管理、资金管理、统计管理等功能；

#### 客户端管理

主要实现农户端在线订单管理、结算开票、作业评价等功能，以及实现飞手客户端注册信息管理、接单管理、资金管理、团队建设等功能开发。

#### 3) 农业生产服务

##### 作物生长环境监测

部署不同类型传感器，对农作物生长环境进行实时监测，本期主要采集空气温湿度、土壤温湿度、光照强度以及二氧化碳等参数），定时将监测到的空气及土壤数据通过 5G 网络发送到数字化服务平台进行分析处理，便于精准地了解 and 掌握作物的生产环境，从而进行适时适宜的调控，优化农作物的生长环境，提高生产的效益。

##### 病虫害智能监测

提供虫情信息自动采集手段，针对瓶窑镇主要农作物害虫进行诱捕，并智能分析计算诱捕数量，实现害虫自动识别与自动统计，随时掌握农作物生长过程中主要害虫发生数量的变化，分析其变化规律，及时判断处理，为后续的虫害测报提供数据基础，同时，系统将监测与预警数据采用主动推送、检索获得等方式提供给生产管理用户使用，解决当前害虫监测不准确且自动化程度低的难题。

##### 气象及墒情预警

通过智能综合气象站，对农业生产区域局部气象及土壤墒情进行实时监测，监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土壤温度、土壤湿度、雨量、光照强度等，要求该采集仪器

有气象数据采集、气象数据定时存储、参数设定、友好的人机界面和标准通信功能，所有数据均可无缝接入数字化服务平台，并进行可视化分析与展现。

#### 可视化生产监控

可视化生产监控前端主要由 200 万像素及以上的 IP 网络高清摄像机、IP 网络高清球机等实现农业生产多个重点场景高清监控，并通过 5G 网络实现视频及图像的高速传输，并通过数字化服务平台，实现功能模块化部署，开发视频监控统一管理模块，支持大量高清摄像机实时显示、云台控制，录像操作、回放等功能。可视化监控应用场景分为农业基地主干道/出入口、生产基地大棚、观光园区/出入口、果蔬仓库、园区周界围栏等重点区域。本项目要求提供 80 个点位视频点位数据采集与三年运维服务，采用服务租赁方式进行，不单独购买球机、枪机及配套设施。

#### 农业信息服务

整合渠道资源，开展多元化农业信息服务，便于基层农户便捷获取农业生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党建、平安家园、乡村特色、一村一品、乡村旅游、便民服务、政务公开等内容。

#### 4) 5G+为农服务

5G 即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G 具有超高速率、超大连接、超低时延三大性能，现代农业传感及智能化设备数量急剧增加，考虑未来 5 年至 10 年数字农业快速发展需求，本项目拟构建农业 5G 网络及相关应用，要求如下：

##### 5G+AR 生产管理

通过集成了物联网传感设备的高清球机实时传输温室视频图像，利用 5G 和 AR 技术，实时查看温室各设备情况、作物生长状况、设备作业情况等，并可直接在 AR 图层上直接调节温室内的空气湿度、相对湿度、CO2 浓度、光照强度等参数以及远程控制设备。

##### 5G+VR 虚拟服务

用无人机进行对瓶窑农业生产基地（由采购人指定）整体进行,实景全景 720° 静态航拍,取材 1 张用于 GIS 地图；包含互联网参数热点位置细节显示视频。开发内容包括基础程序开发、展示内容的动态交互、VR 及平面视频流实时数据接口预留及数据接入、后台编辑功能开发、硬件适配、测试优化等工作。

##### 5G+远程可视管理

通过 5G 网络+高清摄像头，对大棚作物进行高清图像与视频实时采集，以便于生产者、农技专家对实时采集的图像在线分析，实现数据采集、数据分析以及对应方案快速联动。

##### 5G+VR 360° 展示

部署 360 度高清摄像头，通过 5G 大带宽回传至平台，通过 VR 头盔，可以 360 度全场景体验田园风光实景，为乡村旅游发展赋能。

#### 5) 乡村生态治理服务

结合深化“千万工程”，建设农村空气、饮用水等人居环境监测网络，对农产品产地环境、水源地、农药废弃包装物、秸秆焚烧等重点区域和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易发点等，实施实时、自动、智能远程监控，提高监测监控水平。

#####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

建设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管理系统，建立“市场主体回收、专业机构处理、公共财政扶持”的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和集中处置体系，促进乡村生态绿色发展。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管理涉及到农药经营者、使用者等，通过系统，实现对农资经营企业的农药废弃危害物回收情况的入库和出库进行管理，在回收各节点，部署视频监控进行可视化监管，以实现农药废弃包装物“零”丢弃。

##### 秸秆回收处理

通过实施“蔬菜秸秆回收→粉碎→堆肥发酵→腐熟陈化→有机肥包装和沼液肥肥水一体化→蔬菜

基地”生态循环模式，建设秸秆回收综合利用管理机制，监管园区秸秆堆放的安全处置，同时既保障秸秆废弃物的顺利回收，又保证秸秆回收利用的产出补贴标准化。

化肥精准减量使用

与浙江省农科院合作，为瓶窑镇农产品基地提供“一户一业一方”配方施肥精准服务，实现对耕地肥力在线指导，通过对调查点土壤要素进行空间变异分析，再与田块进行耦合，为基地提供田块水平的土壤信息服务，包括土壤类型、土壤养分、土壤环境健康、耕地地力水平，结合测土配方施肥服务，实现数据的动态更新。

3.1.3 服务配套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一、	农业物联网部分
1	空气温湿度传感器
2	土壤水分传感器
3	光照传感器
4	二氧化碳传感器
5	一体式显示边缘网关
6	太阳能智能虫情测报灯
7	智能气象站
二、	视频监控部分
8	视频监控点位
三、	VR 部分
9	360° 高清全景摄像机
10	VR 设备
11	5G 硬件 CPE
12	VR 展示台设备（含消毒功能）
四、	网络部分
13	4G 物联网卡
五、	云资源
14	云资源

详细采购需求下列见附表

附件 1：服务配套设备建设要求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一、	农业物联网部分			
1	空气温湿度传感器	湿度：0~100%（土壤容积含水率）； 温度：-30~70℃ 供电：DC12V-24V； 响应时间:<1s 无线传输：LORA 组网	30	个
2	土壤水分传感器	湿度：0~100%（土壤容积含水率）； 温度：-30~70℃ 供电：DC12V-24V；	30	个

		响应时间:<1s 无线传输: LORA 组网		
3	光照传感器	光照量程: 0-200000Lux 工作温度: -40~+80℃, 0%~100%RH 供电: DC12V-24V 响应时间: <1s (1m/s 风速) 无线传输 lora 组网	30	个
4	二氧化碳传感器	传感类型: 双通道高精度 测量范围: 0-5000ppm 分辨率: 1ppm 测量精度: ±5% 供电: DC12V-24V; 无线传输 lora 组网	30	个
5	一体式显示边缘网关	可接 2 路 RS485 接口或 1 路 lora 支持 4G 通信/wifi/NB 物联网功能选配。 工作频率:433-530MHz 显示: 7 寸显示屏 输出距离: 无遮挡里 1500m 采集点数 30 尺寸 248*160*60 裸体防护等级 IP65,加装防护箱可达 IP67	12	个
9	太阳能智能虫情测报灯	诱虫光源: 20W 诱虫灯管, 主波长 365nm 虫体标本处理: 红外加热 灯管启动时间: 开机后小于 5 秒 绝缘电阻: 大于 2.5MΩ 网络摄像机: 500 万像素 网络: 有线光纤/无线网桥/4G 路由器 电源: AC 220V±10% (交流型) DC 12V (直流型, 太阳能板+蓄电池配合使用) 整机功率: <350W 自动拍照功能: 测报灯内置 500 万像素高清摄像机, 可定时自动拍照上传至系统管理平台, 在系统平台实现虫情图片分析, 做到全天候无人值守自动监测野外虫情信息 符合国标 GB/T 24689.1-2009 植物保护机械 虫情测报灯 科学的诱捕装置设计: 选用 20W、宽光谱 (320-680nm) 诱虫灯管作为诱捕光源, 可以有效诱捕多种昆虫。采用三块互成 120 度夹角撞击屏, 360° 全方位捕获昆虫, 采用远红外加热处理虫体, 使得捕获的虫体死亡率高、虫体完整无损, 真实、准确反映检测地点虫害种类、规模。 互联网连接: 4G/3G/RJ45 等多种联网模式, 用户可以根据情况自由选择	3	个

		<p>光控：晚上自动开灯，白天自动关灯（待机），夜间工作状态下，不受瞬间强光照射改变工作状态。</p> <p>时控：根据靶标害虫生活习性规律，设定工作时间段。</p> <p>雨控：可按外界天气变化自动控制设备工作。</p> <p>虫雨仓结构：雨水自动排出，能有效将雨虫分离，使箱体内无积水。</p> <p>防雷装置：能够有效防止雷击</p> <p>接虫盘：带有 1CM 刻度表，方便识别虫体大小。</p> <p>网络摄像机： 500 万像素网络摄像机。</p> <p>自动清扫功能：拍照后自动清扫虫体。</p> <p>局部放大功能：软件可以将虫体图片局部放大，更方便的查看虫体特征。</p> <p>图片导出功能：可以批量导出一天的图片，有利于保存，查看。”</p>																													
10	智能气象站	<p>防水型带蓄电池；</p> <p>带 TF 存储卡也可主机本地存储连接计算机导出数据；多功能集于一体。</p> <p>含温，湿，光照，风向，风速，雨量传感器，雨雪，及大气压力，无线采集器，防雨箱，传感器架，避雷装置，GPS 定位。</p> <p>测量参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指 标</th> <th>量 程</th> <th>分 辨 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环境温度</td> <td>-50~150</td> <td>0.1℃</td> </tr> <tr> <td>相对湿度</td> <td>0~100</td> <td>1%</td> </tr> <tr> <td>风 速</td> <td>0~75</td> <td>0.1m/s</td> </tr> <tr> <td>风 向</td> <td>0~360</td> <td>1</td> </tr> <tr> <td>降 水 量</td> <td>0~999.9</td> <td>0.1mm</td> </tr> <tr> <td>雨雪感知</td> <td>有/无</td> <td></td> </tr> <tr> <td>大气压力</td> <td>450 ~ 1100</td> <td>0.1hpa</td> </tr> <tr> <td>光照度</td> <td>0~200000</td> <td>1Lux</td> </tr> </tbody> </table> <p>其中风速、风向均为铝合金材质，适合各种环境 通讯方式 GPRS 4G/3G、NB-IOT 等都支持 4 米烤漆安装支架，可选装球机支架。</p>	指 标	量 程	分 辨 率	环境温度	-50~150	0.1℃	相对湿度	0~100	1%	风 速	0~75	0.1m/s	风 向	0~360	1	降 水 量	0~999.9	0.1mm	雨雪感知	有/无		大气压力	450 ~ 1100	0.1hpa	光照度	0~200000	1Lux	5	个
指 标	量 程	分 辨 率																													
环境温度	-50~150	0.1℃																													
相对湿度	0~100	1%																													
风 速	0~75	0.1m/s																													
风 向	0~360	1																													
降 水 量	0~999.9	0.1mm																													
雨雪感知	有/无																														
大气压力	450 ~ 1100	0.1hpa																													
光照度	0~200000	1Lux																													
二、	视频监控部分																														
1	视频摄像头需求	<p>1、成像器件 1/2.9inch 逐行扫描 200 万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p> <p>2、镜头 5.2~114.4 mm 电动变焦，22 倍光学变倍</p> <p>3、水平及垂直范围 水平 360°；垂直-15° ~90°</p> <p>4、日夜切换方式 自动红外滤片切换彩转黑</p> <p>5、最大分辨率 1920×1080</p>	80	个																											

		6、编码协议 超级 265、H.265、H.264、MJPEG 7、编码制式 1080P(1920*1080)最大 30 帧/秒 8、视频中心存储不小于 30 天、满足公共社会治安需求		
2	链路要求	每条光纤链路的带宽要求 100M，所投产品涉及使用的有线网络，需提供网络服务运营商的稳定性服务承诺书（加盖本地网络服务运营商公章）。	80	条
3	售后服务期限	1、售后服务要求：3 年 2、技术支持要求：售后服务期内出现问题，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解决问题，现场解决不了的，须采取提供备份措施，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3	年
4	其他要求	视频监控预算包括含货款、杆件基础、中心存储、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其他因本项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录像要求中心存储，存储时间不小于 30 天。	1	项
三、	VR 部分			
1	360° 高清全景摄像机	拍摄距离：约 40cm~∞；感光度范围：ISO80~6400；快门速度：1/25000~60s 内存：约 19GB；显示屏：0.93 英寸有机 OLED 显示屏；拍照：可拍摄 2300 万像素的高分辨率 360° 静态照片 视频：可拍摄 3840×1920 分辨率的 30fps 4K 全景视频；曝光补偿：-2.0~+2.0EV 麦克风：4 声道麦克风，支持机内录制 360° 全景声；静态图像分辨率：[RAW] 7296×3648 像素，[JPEG] 6720×3360 像素 电池续航：约 300 张（拍照）、约 60 分钟（视频）；机身尺寸：48×132.5×29.7mm；机身重量：182 克 传感器：两块 2000 万像素 1 英寸背照式 CMOS；镜头：10 组 14 片结构，提供 f/2.1、3.5、5.6 三挡光圈	1	台
2	VR 设备	机身尺寸 172*89*93mm 机身重量 276g（不含绑带） 主芯片 GPU 型号：Adreno 540CPU 核数：八核 CPU CPU 频率：2.45GHz 存储：ROM32GB UFS2.1 最大存储扩展容量：256GRAM 4GB LPDDR4X	2	台



		1866MHz 屏幕分辨率：3840*2160 网络支持：WIFI802.11b/g/n/ac 2.4G/5GHz 传感器陀螺仪高精度九轴传感器 视场角：101°		
3	5G 硬件 CPE	适用网络：5G/4G 组网模式：NSA/SA 通信标准：3GPP Release15 4G 传输速率：1.6Gbps/150Mbps 5G 传输速率：2.33Gbps/1.25Gbps 网络频段 5G 全网通：（n41/n77/n78/n79）	4	台
4	VR 展示台设备（含消毒功能）	（1）55 寸红外触控显示屏： （2）主机配置： I5/8G/240G SSD 独显 1060 3GB 2.4G、5G 双 WIFI，带蓝牙 2.4G、5G 双频路由 （3）具备收纳消毒功能 预留 4 个 VR 头盔收纳位； 预留充电接口； 具有臭氧消毒功能； （4）辅助功能 带定向脚轮，方便移动 后置双维护门 串流盒设计； （5）外观及材质 尺寸：1900*1280*520（mm） 材质：柜体采用 SPCC 材质	1	台
四、	网络部分			
1	4G 物联网卡	提供月流量不低于 1G 的运营商 4G 卡	60	张
2	物联网卡使用年限	每张物联网卡提供至少 3 年的流量使用年限	3	年
五、	云资源			
1	云资源	3 年云资源使用（云资源需由中标单位配合采购单位向余杭区大数据局申请政务云）至少 3 年的使用年限，费用不含在本次报价中。	3	年

备注说明：

1) 设备清单中已列明的产品名称与数量不得缺漏项，否则将会造成不利评审；**中标人必须保证服务配套设备的匹配性，对本项目的完整性负责；整体交付采购人可以投入使用。**

2) 设备材料要求：

A、投标人投标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的、符合采购文件有关要求的厂商最新推出的系列产

品、全新非库存积压货物，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如发现提供的产品是非原厂全新产品，购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B、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C、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D、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 3、平台性能要求

业务系统支持在线人数 100 人以上，并发数 50 以上；

平均响应时间：普通业务操作 1.5 秒以内，复杂业务操作 5 秒以内；

系统提供 7x24 小时的连续运行，平均年故障时间：<1 天，平均故障修复时间：<60 分钟；

具备较强的系统安全性和灾难恢复能力，系统具有安全审计功能。

### 4、平台部署要求

本次建设的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必须整体部署到云上，本项目租用的云计算资源包括：云主机、云存储、负载均衡、互联网出口带宽。投标方所提供之云服务应具有先进技术和稳定成熟的商业产品路线。

### 5、平台安全要求

整个平台应部署于成熟、可靠的云平台之上，数据安全有切实保障。平台应可采用“集中管理、定期备份”的方式对历史数据进行备份存储，并建立安全、高效的数据恢复机制。

平台应具有良好的用户身份认证体制和灵活的密码更改模块。可以由管理员灵活的配置各级管理权限，下一级的账号及权限必须由上一级管理员开设。

### 6、项目服务期限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项目内容。

### 7、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建设完成后积极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验收工作。承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 3 年免费的售后服务。

## ▲三、商务要求

### （一）报价要求

1.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费、机械及工具、办公费等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2.本项目报价填入《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该表将作为报价合理性的依据。本次投标报价为人民币价。详见《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二）履约保证金交纳

#### ▲按《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规定

### （三）合同款支付

#### ▲按《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规定

#### （四）其他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投标人应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核，如有偏离，请在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反映。

#### 四、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一）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价格优惠扶持见《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满足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的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

满足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

满足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

#### 五、实质性内容

本部分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内容，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若不满足实质性内容要求，该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采 购 合 同

（甲乙双方应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签订本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甲方：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乙方：【\_\_\_\_\_】

签署日期：2020年  月  日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合同

合同条款

【\_\_\_\_\_】（甲方）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标项名称）经【\_\_\_\_\_】（采购人）以采购文件（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甲方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采购依据

政府采购（分散委托中介）预算执行确认书：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询标承诺
- d. 投标文件
- e. 采购文件

三、合同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名称及数量：\_\_\_\_\_（服务内容可附后）\_\_\_\_\_

四、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_\_\_\_\_

五、合同价款的支付

1、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支付方式：

付款次数	付款条件	金额（元）	对应预算执行确认书
第一次付款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 15 日内，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 60% 的合同款；		
第二次付款	项目验收通过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 15 日内，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40% 的合同款；		

以上付款时间是指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报支付手续的时间，财政部门审查及实际支付可能造成的时间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

每次合同款项支付，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应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

发票类型：增值税税票。



###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申请\_\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十二、违约解除合同

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3.2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3.3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2、甲方解除合同的，合同于甲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_\_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_\_%支付违约金。

### 十三、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十四、转让和分包

1、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十五、合同变更、解除

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1）发生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继续按照原合同履行不能实现采购目的，又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2）因甲方的过错导致不能实现采购目的，重新采购费用和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过大，但违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3）属于合同主要条款确定的事项，但变更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4）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内容；

(5) 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变更合同的其他情形。

当事人协商一致变更合同的，应当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示不履行主要义务；
- (3) 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4) 乙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5) 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甲方解除合同的，应当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十六、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十七、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十八、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十九、适用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等进行解释。

## 二十、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授权代表签署的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十一、合同附件

- 1、政府采购（分散委托中介）预算执行确认书
- 2、
- 3、

## 二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号：	税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 第一章 资格文件

#### 一、资格审查资料

### 资格审查资料

####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 1：强制性资格条件**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标项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1.	<b>基本资格要求：</b>	
1.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税务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或【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须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1.2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近期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或其它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无法提供此材料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1.3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声明函 1】
1.4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2】
1.5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函；【声明函 3】
1.6	（6）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声明函 4】
2.	<b>特定资格要求：</b>	
2.1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5】
2.2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 6 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	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8)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 9) 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

	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2.3	（3）非联合体。	10）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6】

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各声明函格式附后

表附件：证明资料。

相关附件格式附后

**【声明函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声明函 2】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供应商）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声明函 3】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截至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声明函 4】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截至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往前追溯三年，期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声明函 5】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供应商）\_\_\_\_\_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声明函 6】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供应商）\_\_\_\_\_独立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第二章 报价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标项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 投 标 文 件

##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一、投标函格式

### 投标函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标项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120 天。

2、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6、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7、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你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你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9、我方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c)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公司承诺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撤销投标文件的，将向采购人交纳项目预算金额的 2%。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期
1	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1	项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2	报价		小写：¥ 大写：人民币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说明：

- 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格式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标项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构成服务费名称	内容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合计（以上费用之和）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说明：

- 1) 除甲方提供采购文件约定的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
- 2) 为完成服务工作，投标人自身拥有的且在本项目中使用的设施按设施使用费计入。
- 3) 合计费用结转至开标一览表。
- 4) 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5) 各分项报价应合理，且不得低于成本。
- 6)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 7) 招标内容以《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采购需求为准。

#### 四、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你公司组织的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你公司通知后**按采购文件中**前附表**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公司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_\_\_\_\_（填写行业）\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由本企业为本项目提供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其他类型单位不需提供此表。

## 监狱企业声明函

###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企业为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并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标项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 投 标 文 件

##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该同志系 \_\_\_\_\_ 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的开标活动，签署开标活动中需由投标人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后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招标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出具）。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投标代表参与开标时，需另行随身携带此授权委托书。

三、偏离表

**偏离表**

采购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标项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一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		
二	合同条款		
...	.....		

填表说明：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正、负偏离，需逐项填写《偏离表》。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需填写“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 2、若投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
- 3、投标人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 四、廉政承诺书

### 廉政承诺书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响应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其他资信资料

### 其他资信资料

- （一）投标人具有的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二）投标人具有的信用情况
- （三）投标人在杭服务机构情况

说明：

- 1) 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有效证书的复印件。
- 2) 请对照评标细则提供相应内容。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六、投人类似项目业绩情况格式

投人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采购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CTZB-F2020425FWZ-PYZF1

标项名称：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

序号	合同编号	用户名称	合同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填表说明：

- 1) 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 2) 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 3) 表后附合同、用户评价等相关证明材料。
- 4) 请对照评标细则提供相应内容。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服务方案**

- 1、整体方案的科学性和完整性
- 2、方案的规范性
- 3、解决方案的科学性和完整性
- 4、项目实施的思路、原则、特点
- 5、类似项目维护服务的熟悉程度
- 6、现有系统软硬件资源、环境的熟悉程度
- 7、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
- 8、定期巡检制度和系统运行情况报告制度
- 9、服务承诺
- 10、项目总体投入情况

**【说明】**请对照评标细则提供相应内容。不限于上述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四）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

- 1) 项目团队组织架构

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选设计。

- 2) 项目团队的成员介绍（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职称、业绩情况并附证书复印件）

**【说明】**请对照评标细则提供相应内容。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承担过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其他专业人员介绍**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从业年限



## 八、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参加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采购人）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项目（项目名称）CTZB-F2020425FWZ-PYZF1（项目编号）瓶窑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数字化平台提升（标项名称）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0 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 （一）“云采贷”融资

-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 2、供应商中标后，登陆“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测算授信额度，并向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 3、银行线上审批通过后，办理放贷手续。

#### （二）一般融资

-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 2、供应商中标后，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 3、银行在“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
- 4、银行、供应商线下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 四、注意事项

- 1、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银行与融资银行一致。
- 2、请各采购单位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
- 3、技术服务热线：87210880；如有业务问题可与各合作银行联系。